

医用耗材购销合同

琼中医（设备）字 2025 第 208 号

甲方：广东省中医院海南医院

乙方：海南润翔鹏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 雷火灸购置项目 项目（项目编号：GXCZ-C-251460098）招标结果，甲方购买乙方耗材，乙方将耗材运至甲方指定位置。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招标文件、响应文件与中标通知书同为合同组成部分。

一、采购耗材目录：见附件，具体需求医用耗材型号与数量以每批次的送货单为准。

二、交货时间、地点、运输费用及风险转移

1、交货时间：乙方对所提供的产品应适当备货，确保甲方需要，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采购订单后，在 5 日内发货，发货后 3 日内送达，不得因供货不及时影响甲方正常医疗工作。

2、交货地点：甲方库房。乙方所供的产品，必须先送达甲方库房，并办理验收入库手续。乙方将货物运输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待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验收单和发票，并签字确认后即完成交付。

3、运输费用：乙方安排产品的运输，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4、风险转移：运输途中的破损，由乙方负责。货物在验收合格之前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验收合格之后毁损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

三、质量要求

1、乙方应随货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送货单（一式 2 份，检验试剂一式 3 份）、检测报告、合格证、发票等相关文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乙方销售的每批产品必须为授权有效期内的全新、原包装、正宗的合格产品，国产产品需提供有产品合格证，进口产品需提供《进口医疗器械注册证或者备

案凭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同时按招标时确定的生产厂家、规格、价格供货，不得擅自改变，否则甲方有权拒收。需提供的条形码或标贴必须符合规定。一次性使用无菌器械还需提供合格的检验报告单。自通过验收之日起应保证产品至少还有三分之二有效期（特殊产品除外）。

四、价格要求

1、供货期间，各公司不得随意涨价或变更供货单位名称。如果违反约定，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货款及停止乙方供货资格。

2、若乙方供货产品属于政府集中带量采购中选产品或纳入海南医保服务平台（药品与医用耗材招采管理系统）进行管理，其价格高于政府集中带量采购价格或海南医保服务平台（药品与医用耗材招采管理系统）挂网价格时，乙方须无条件执行政府集中带量采购价格或海南医保服务平台（药品与医用耗材招采管理系统）挂网价格，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需按规定执行政府集中带量采购耗材，若乙方原有供货品种由于政策性原因未能进入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中，其供货品种在院内供货资格将自动作废。

四、合同总金额、支付方式、双方账号信息

1、合同总金额：以实际消费为准，具体计算方法为每批次的送货单上医用耗材的数量乘以附件中对应医用耗材的单价之和。

2、支付方式：甲方根据乙方开具的发票，货物入库且验收合格后，新进供货公司6个月后支付货款，原有供货公司3个月后支付货款。

3、双方账户信息

甲方开票信息：单位名称：广东省中医院海南医院，纳税人识别号：12460000428201137A，税务登记地址：海口市和平北路47号，电话号码：0898-66224004。

乙方收款信息：户名：海南润翔鹏科技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海口海垦路支行，账号：4605 0100 7236 0000 0722。

五、权利与义务

1、乙方保证所供产品的相关资质证照齐备、有效并符合《国家医疗器械管理条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相关资质证照到期前 30 日乙方须及时到甲方采购部办理更新备案。

2、乙方保证所供产品符合政府相关采购、销售管理规定。

3、乙方保证所供产品为符合国家医用耗材等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确保临床医疗安全。

4、乙方出具的发票必须为符合甲方要求并符合国家税法规定的正规、有效税务发票。

5、乙方必须保证所供产品价格不高于政府招标价，同时不高于政府物价公示价（如价格公示有多个价位时，按“就低不就高”的原则）。

6、乙方需备足货源，确保按上述时限要求及时供货、不延误甲方临床医疗工作。

7、乙方需在甲方办理公司印鉴、法人和业务经理签名备案手续。

8、乙方所提供产品的有效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且有效期限不低于使用期限的 2/3；若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要按质量承诺，由乙方负责退货，运费由乙方承担，乙方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货款。

9、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招标文件、响应文件约定的，乙方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7 日内更换。

10、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变更、终止或解除本合同。

11、甲方必须严格按照医院财务付款规定及时办理乙方货款的支付。

六、违约责任

1、若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招标文件、响应文件的约定，甲方有权

要求乙方在约定日期内更换;乙方在约定日期内仍无法交付符合本合同、招标文件、响应文件约定的货物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通知到达乙方时合同解除,合同解除后,乙方承担该批次货物总金额 10%的违约金。若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大于该违约金的,赔偿甲方实际损失。

2、乙方延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应承担该批次货物总金额 0.2%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时,甲方可以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通知到达乙方时合同解除,合同解除后,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金。若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大于该违约金的,赔偿甲方实际损失。

3、合同生效后,除合同明确约定可以解除外,任何一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应承担该批次货物总金额 5%的违约金。若因此给一方造成的损失大于该违约金的,赔偿其实际损失。

4、乙方违反本合同、招标文件、响应文件的其他义务的,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本合同所称实际损失是指因一方违约行为给另一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保全费、差旅费等维权费用。本合同约定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损失赔偿金,甲方有权自行从待支付给乙方的货款中扣除。

七、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须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他

本合同一式陆份,中文书写。甲方执肆份,乙方、招标机构各执一份。本协议三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期限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

附件:采购耗材目录

(以下为签章页，无正文)



甲方：广东省中医院海南医院

法定代表人：

签约日期：2025年8月4日

经办人：

电话：66239587

住所地：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椰海大道东 19 号



乙方：海南润翔鹏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约日期：2025年7月29日

经办人：

电话：13337604370

住所地：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城西镇建设一横路与建设路交叉口西北角金盘厂房 B2 幢第 4 层 407 室

招标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约时间：2025年8月11日

住所地：



附件：采购耗材目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生产厂家	单位	单价	数量	总价	注册证号	质保期
1	雷火灸	LHJ-T01	广西孜求创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支	17.9	58959	1055366.1	桂械注准 20232200292	保质期：三年

备注：最终结算以医院实际采购量进行结算，但累计金额不得超过该项目中标金额 10%。